

欧洲百年儿童文学精选
Ouzhou Bai-nian Er-tong Wen-xue Jing-xuan

超级母鸡 汉娜

[奥] 菲利克斯·米特拉/著

[奥] 赫尔加·梅茵哈特/绘

郭静/译



北京科学出版社

· 欧洲百年儿童文学精选 ·

超级母鸡汉娜

[奥] 菲利克斯·米特拉/著 [奥] 赫尔加·梅茵哈特/绘 郭静/译



 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7

Published in Austria by G&G Verlagses mbH

Under the title

“Superhenne Hanna”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2011 by Beijing Science and Technology Press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01-2009-6320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超级母鸡汉娜 / (奥)米特拉著 (奥)梅茵哈特绘;

郭静译. —北京: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2011.10

(欧洲百年儿童文学精选)

ISBN 978-7-5304-4738-3

I. ①超… II. ①米… ②梅… ③郭… III. ①儿童文学—中篇小说—奥地利—现代

IV. ①I521.8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0) 第090134号

超级母鸡汉娜 (欧洲百年儿童文学精选)

作 者: [奥]菲利克斯·米特拉

译 者: 郭 静

责任编辑: 郑京华

出 版 人: 张敬德

社 址: 北京西直门南大街16号

电话传真: 0086-10-66161951 (总编室)

0086-10-66161952 (发行部传真)

电子信箱: bjkjpress@163.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90mm × 1320mm 1/32

版 次: 2011年10月第1版

ISBN 978-7-5304-4738-3/I · 069

绘 者: [奥]赫尔加·梅茵哈特

策 划: 白 林

责任印制: 张 良

出版发行: 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邮政编码: 100035

0086-10-66113227 (发行部)

网 址: www.bkjpress.com

印 刷: 保定华升印刷有限公司

印 张: 4

印 次: 2011年10月第1次印刷

定价: 18.00元



京科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京科版图书, 印装差错, 负责退换。



在经典中张开幻想的翅膀

孩子们的阅读之路，通向自由的内心和深邃的个性。每一个孩子，诞生的时候虽然像白纸一样纯净，但心灵却是广阔的。面对这样的心灵，教育应当为之打开来自现实世界的束缚，让它在浩瀚的精神世界里飞翔。我认为最能帮助孩子突破时空局限，吸取人文智慧，体会精神之美，形成完整人格的，莫过于阅读。

当孩子打开一本好书，蕴含着知识、情感、思想和美的文字，会以巨大的感染力影响孩子们的心灵，帮助他们建立起一个丰富的内心世界。在那里，他们不仅享受着内心充实的快乐，而且逐渐获得自由思考的力量，认识到身边的世界拥有极为丰富的层次，因此行事做人不会陷入幼稚浮躁，而是培养出谦虚庄重的品性。

在当今这样一个时代，读什么书和读不读书相比，前者显得更为重要。非经典的低层次阅读是对成长毫无裨益的，而那些经历了历史的选择后，仍能代代相传的作品，其阅读价值不容小觑。对正处于阅读品味培养重要时期的孩子们来说，在保证他们能够从阅读中获得基本快乐的前提下，还必须培养他们高雅的阅读品味。低品味的浅层次阅读也许是无害的，但绝不能提升孩子们的精神境界。这种简单而快乐的

阅读没有任何延伸，它们所给予孩子的东西，会在书本合上之后像火一样熄灭，除了一些灰烬外，什么都留不下。而深层次的高品味阅读则会更多地给他们带来永恒的辉煌感。在今天这样一个良好审美教育缺失的年代，孩子们只有多阅读经典，从中汲取美的知识来滋养自己，才能使自己更加丰富和厚重。

基于这样的愿景，我希望孩子们多多阅读经典的文学作品，让经过时间沉淀的美好文字滋养自己，伴随自己成长。我也赞成中国的孩子们在博览自己国家的优秀作品的同时，多多涉猎世界其他国家的儿童文学经典，体会不同民族、不同国度儿童的精神生活，培养宏观世界的眼光和宽广的人文情怀。

这套丛书所选择的作品都是世界公认的经典之作，选题比较广泛，兼顾了各个年龄段孩子的阅读能力与阅读兴趣。它们从过去走来，从遥远的异邦走来，是全人类共有的智慧瑰宝，能给孩子们带来一生的感动，让他们看到我在上文中提到的那种永恒的辉煌。

爱因斯坦说过，想象力比知识更重要，因为知识是有限的，而想象力涵盖了这世界上的一切，是知识进步的源泉。这套丛书展现出来的幻想色彩也是我们在阅读中所需要的必不可少的养分。

我曾经说过，儿童文学有责任给孩子们提供优质的想象驱动力。因为孩子们最善于想象，也最有想象的欲望，所以

儿童文学有义务在他们最能够接受想象世界的时候，给予他们足够多的想象空间。想象力是他们的本钱，当世俗社会开始一点点磨灭他们的纯真性情而将他们推向平庸时，他们仍然可以依靠这些本钱活得诗意和优雅。和经典作品中的幻想比起来，当下流行的许多所谓的“幻想文学”中只有幻想而没有文学。我从它们繁华的背后看到了萧条，从蓬勃的背后看到了荒凉，从绚烂的背后看到了苍白，从看似纵横驰骋的潇洒背后看到了捉襟见肘的局促。

童年的想象世界，是伴随一个人一生的音乐与诗歌。当我们在灰色的、丑陋的、充满了铜臭味的世界中奔走时，在童年的记忆中留下的想象世界，会成为一种强大的精神支柱支撑着我们，而提供这一世界的儿童文学必将是一个人在临死前都要由衷感激的。假如一个人在弥留之际，脑海中能够出现儿时读到的作品所留下的天堂中的情景，那么这样的人人生也就算得上是幸福的人生了。

所以我想说：如果你对孩子负责，就让他阅读经典；如果你爱孩子，就让他张开想象的翅膀，在经典的世界中自由翱翔！

曹文轩

于北京大学





目 录

1. 汉娜介绍自己和农场的生活7
2. 汉娜的恐怖发现16
3. 汉娜看望被关起来的母鸡们26
4. 汉娜给报纸写信50
5. 汉娜发现会长和克罗青格是一条心61
6. 汉娜帮助母鸡们脱离了牢笼71
7. 汉娜带领母鸡们进山83
8. 汉娜向克罗青格提出条件88
9. 汉娜和朋友们为母鸡们送饲料96
10. 汉娜把母鸡们带回养鸡场后遇险受伤107
11. 汉娜讲述后来的事并思考未来123





主人公描述

姓名：汉娜

种类：鸟纲鸡形目，会跑，有爪

年龄：99 岁左右

性别：雌性

身高：24 厘米

体重：1.2 千克

特征：红色羽毛，一只假腿（这个特征近期才有）

我是一只母鸡。是的，一只母鸡！母鸡！

鸡能写书吗？答案通常都是不能，事实也的确如此。不过，我不是一只普通的母鸡。我称得上是一只极不寻常的母鸡！除了写书，我还有更多的本领。

当然，对我来说，用打字机写作不那么容易。要不，你们试试用假腿打字！老兄，真费劲儿！

我住在一个山间小农场里，和可爱的人们住在一起。

因为农场入不敷出，所以主人还兼职做一家碎石厂的卡车司机。这家碎石厂属于建筑公司老板克罗青格。

主人不在的时候，就由主人的妻子维持整个农场的正常运转。他们有四个孩子，其中两个已经离家。罗伯特在国外做伐木工，极少回家。汉斯已经结婚，搬到了隔壁的村子，开了一家小旅店，同时他也做泥瓦匠，冬天还做滑雪教练。

罗伯特和汉斯离开的时候，主人很伤心。因为他们对他说，农场不盈利，他们对农场不感兴趣。于是，主人把全部的希望都寄托在了塞巴斯蒂安身上。他才11岁，却已经开始帮着干活，负责给动物喂饲料，清理牲畜棚。

最小的孩子叫特蕾莎，9岁，负责喂鸡，还帮妈妈干一些厨房里的活儿。

目前在农场里生活的动物有：八头奶牛，三头小牛，六头猪，十四只母鸡和一只公鸡。

我们母鸡夏天住在鸡舍里，与猪为邻。鸡舍非常舒适，里面有用干草铺的窝，还有木杆，供我们坐卧。墙上有个洞，白天我们可以随意进出，夜晚洞会被堵起来。这样做的目的是不让狐狸进来。其实根本没这个必要，因为狐狸——我叫他巴特尔——对我绝对尊敬。我曾经将他痛打一顿——那次他想拖走一只母鸡。不过，夜晚堵洞已经成为一个习惯了，我们也不觉得碍事。

冬天的时候，我们住在厨房里面的大木屋里，因为我们也想暖暖和和地过冬嘛。

我们当然可以在整个农场里漫步。屋顶是我们特别喜欢停留的地方，因为那里有细细的沙子。当太阳暖暖地照在上面时，我们就来个沙浴，再没有比这更美的事儿啦。

我们的食物也很不错，有玉米、食物碎屑、青草和各种谷粒。有时，我们还能捉到虫子呢。

我的姐妹们都会挑地方下蛋。她们把蛋下在谷仓、牲口棚和木屋里，只要知道哪儿有舒服的软垫子，她们就把蛋下在那儿。每次下了蛋后，她们都会振奋地高歌一曲，骄傲地告诉别人这一喜讯——一个特别漂亮的大鸡蛋诞生啦。

收集鸡蛋让孩子们倍感有趣。虽然知道所有的母鸡都有下蛋的地方，但是特蕾莎和塞巴斯蒂安还是会轮流在某个地方用

干草铺个新窝，而我的某个姐妹则会马上占用它。塞巴斯蒂安做了新窝，由特蕾莎找；特蕾莎做了新窝，由塞巴斯蒂安找。这个游戏就像找复活节彩蛋一样有趣。

我自己已经很久都不下蛋了。是呀，我都这么大岁数了呀，没什么奇怪的。如果没被杀掉，母鸡通常的寿命是五到六年。我可都活了快一百岁了。可惜因为年纪大，我的记忆力有点儿衰退，对童年的事情记得不是很清楚了。

主人已经过世的祖父曾说过，他出生的时候，我就已经在世上了。他还说，我是一个吉卜赛家庭某天送给他母亲的礼物，这个吉卜赛家庭到村子里的时间大约是上个世纪初。

这些人到处流浪，给人补锅、磨刀和剪子，还卖彩色围巾。村民们听说吉卜赛人什么都偷——只要是拿得走的东西就都偷走，所以想把这些陌生人赶走。但是主人的曾祖父却不这么想。他把吉卜赛人邀请到自己家里，让他们睡在谷仓里，还把他们用来拉车的马安置在马厩里。

据说，这些吉卜赛人十分友好。白天有空的时候，他们会帮助主人的曾祖父整理草料；晚上，农场里的人们在后院围坐成一圈，这些外乡人点起篝火，弹起琴弦，开始唱歌跳舞，一片欢腾。他们在这里停留了整整一个星期，走的时候送给主人的曾祖父几个篮筐，送给主人的曾祖母一块漂亮的头巾和一只



火红的小母鸡。年纪最大的那位吉卜赛老妇人用结结巴巴的德语向主人的曾祖母保证，这只母鸡一天至少可以下五个蛋，是一只不同寻常的母鸡。

嘻嘻，这只火红的母鸡就是我，而且在长达四年的时间里，我真的每天都下五个又大又香的蛋，功绩卓著。

不过，我的其他本领更让农场里的人们吃惊。那个时候我已经会说几句话了。虽然一开始说的是吉卜赛语，但是很快我就学会了德语，并且是这一带通用的德语方言。

我不仅能听懂人的语言，而且能听懂所有其他动物的话——无论是牛和绵羊的话，还是山羊和猪的话。

最令人不可思议的是，我完全不用事先学习，就可以做到这一点。

嗯，我还能像野鸭一样优雅地飞翔。普通的鸡是不会飞的，他们身体笨重，翅膀柔弱，不能进行长距离飞行，顶多拍着翅膀在空中滑翔几米而已。

不过我飞的时候也要相当小心，因为人们总是试图射杀我。曾经有一次我左边的翅膀真的被射中了，我费尽力气，好不容易才回到家。

村里的小伙子们朝我开枪倒也不奇怪。他们看到高高的空中有一只红色的鸟，自然想把这么罕见的东西打下来。那么远

的距离，谁能看出我是一只母鸡呢？

现在，我很少飞行，因为我已经年纪一大把了，拖着假腿也不舒服。

我这非同寻常的能力向来对陌生人保密，因为我和主人一家都想保持平静的生活。假如有客人来，我就躲开。光是我那一身红袍，就够引人注目的啦。

我和姐妹们相处融洽，只是和公鸡，哼，公鸡……！现在我们这儿的这只公鸡叫阿莱克斯。他是个可爱的家伙，就是有点儿笨笨的，还总迁怒于我。

我一生中认识很多公鸡，而所有的公鸡都经常迁怒于我。也许是因为我掌握了人类的语言而受到优待，让他们觉得非常别扭。

我常常待在主人的屋里，和大家讨论各种话题，在某种程度上我已经被当做他们的一分子了。

公鸡们讨厌这样。他们个个努力说服我待在鸡舍，而不是其他地方。他们都认为应该是公鸡发号施令，母鸡遵命。

但是我们这里不这样。

母鸡们把我看做领袖，公鸡毫无发言权。他们可以每天跳到每只母鸡身上，用嘴巴碰碰她们的鸡冠，和她们谈情说爱。

仅此而已。

其他的事情母鸡们都听我的。

每只公鸡初来乍到的时候，都试图打败我。他们心里都想：好，等我好好教训她一顿，她就老实了！只不过一直到现在，还没有一只公鸡成功地实现过这个想法。每次他们都只能灰头土脸地惨败而归。谁要是尝过我的利爪的厉害，就永远也忘不掉这痛苦！最后，所有的公鸡都会习惯，在这个农场的鸡群中他们说了不算，我才是主人。有的公鸡曾经还企图挑动母鸡们反对我，但是最终都无济于事。

我们这里曾经有一只特别英俊的公鸡，他自认为是整个山谷里的白马王子。起初我还觉得他很亲切，后来他居然傲慢地对我说：“我可不觉得你在这里有什么特殊地位。我要求你无条件地服从我！如果你不乖乖地听话，我就会教训你，让你眼睛耳聋！”

接下来，我拔掉了他全身的羽毛。他羞愧之极，跑到森林里，再也没有回来。

这里现在的公鸡阿莱克斯患有打鸣紊乱症，整天都在啼叫。有时他实在停不下来，主人只得朝他扔石头。

他患病的原因如下：前不久塞巴斯蒂安告诉我，他在报纸上看到美国的一只公鸡是世界打鸣纪录的保持者，能够连续打鸣 234 次。我和阿莱克斯谈话的时候顺便提到了这件事，此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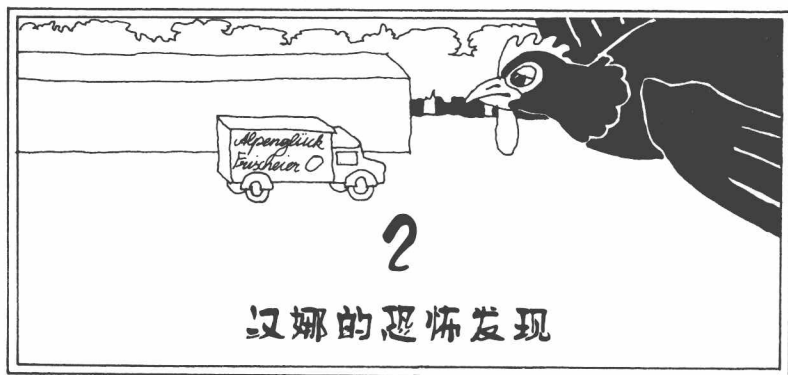
他便开始日复一日地顽强练习，打算打破这个纪录。但是，他顶多能连续啼叫 58 次。因为连续打鸣，他的嗓子最后完全沙哑了，只能可怜地小声哼哼。

有一天早晨，我看到他站在粪堆上，伸长脖子，发出乌鸦一般的叫声。我忍不住笑起来，并且跟他开了一个玩笑。我走到他的身边，开始打鸣，至少连着打了 300 次。所有的母鸡都跑了过来，惊讶地大张着嘴。人们也乐呵呵地从窗户里探出头来，特蕾莎和塞巴斯蒂安十分兴奋。

阿莱克斯一开始惊讶得目瞪口呆，缓过神来后恶狠狠地盯着我看了一会儿，接着便头也不回地跑回笼子里。

他一边跑一边不停地对自己说：“母鸡打鸣！母鸡打鸣！简直闻所未闻！怎么会有这种事？！连母鸡都会打鸣！那我还能干什么呢？气死我啦！”

他气坏了，接连好几个星期都不出来打鸣，把他最喜爱的工作丢在一边。



我们这儿的母鸡拥有美好的农场生活。所以我就自然而然地认为，天下的母鸡过得都和我们一样好。

但是，在一个美丽的夏日，我突然发现情况也许和我想的
不一样。

那是一个晴朗的夏日，我决定再飞翔一次，锻炼锻炼翅膀上的肌肉。

我飞到离我们村庄差不多 2000 米远的地方，突然发现地面上有一座狭长的水泥房子，看起来怪怪的。之前我从未见过这座房子。

不过，我以前很少到这个地方来。